

# 京广线韶关东配电所第二路电源线路改造甲供物资二次招标公告

## (招标编号: WZ-2024-67)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京广线韶关东配电所第二路电源线路改造经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技术改造项目及投资计划(广深〔2024〕技字第 04 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为技改资金,建设资金已经落实。招标人为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供电段,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二次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为京广线韶关东配电所第二路电源线路改造工程甲供物资,投资建设资金来自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技改专项资金,批复总概算为 469.19 万元,其中甲供物资需公开招标金额为 264.899234 万元,集团公司已下达投资计划。

2.2 招标内容:详情见招标公告附表。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投标人须具备的资格要求:详情请见招标公告附表。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 诚信要求

本次招标不接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失信被执行人等失信情形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3 月 24 日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进行单位相关信息录入登记,并把联系人、联系电话及邮箱发送到招标代理邮箱(crmsgz2019@163.com)。登记成功并经确认后,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下载招标文件等资料。投标人应先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及电子签章,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

5.2 本次项目为电子招标,免收标书费,实行网上信息登记及招标文件下载。

5.3 投标人登记前须在中国铁物电子招投标平台 (<http://www.bidding-crmsc.com.cn>) 完成注册。详细步骤请参考登录页面的《使用手册》。

5.4 购买招标文件后未参加投标的, 招标人将根据《中国铁路总公司物资供应商信用评价管理办法》(铁总物资〔2018〕171号) 的规定, 对其进行供应商年度信用评价。

##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时间为: 2025年4月4日9时00分至2025年4月9日10时00分,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为2025年4月9日10时00分。

6.2 开标时间: 2025年4月9日10时00分。

6.3 递交方式及地点: 电子投标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形式, 投标人核对并确认投标信息无误后, 需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服务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带有电子签名及电子签章的加密投标文件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

如果电子投标文件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未能上传完毕, 该电子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6.4 需同时递交投标保函原件及含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等资料, 递交时间为: 2025年4月9日9时00分至10时00分, 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5年4月9日10时00分, 递交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等资料, 招标人不予受理。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国铁采购平台上发布, 本公告的修改、补充, 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 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供电段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广园西路90号

邮编：510610

联系人（业务咨询及异议受理）：何工

电话（业务咨询及异议受理）：020-61356733

传真：/

招标代理机构：中铁物总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一路65号中国铁物二楼

邮编：510000

联系人：郭工（投标登记联系人）、靳工（业务联系人）

电话：13925003476、13076865531

电子邮件：crmscgz2019@163.com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供电段



2025年3月17日

## 招标公告附表

序号	包件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需求数量	投标人资格条件	招标文件 售价(元)	备注
—	WZ-01	高压电力电 缆				<p>1. 营业范围：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生产商或代理商。代理商须取得生产商的唯一授权。</p> <p>2. 许可和认证要求：投标物资电缆须具有《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p> <p>3. 生产能力：投标人应保证制造过程中所的工艺、设备、材料等均应符合技术要求的规定。</p> <p>4. 财务能力：/。</p> <p>5. 质量保证能力：投标人提供的投标货物(电力电缆)需提供由通过 CMA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近三年出具的检测报告。</p> <p>6. 供货业绩：须提供投标货物(电力电缆)的供货业绩证明，并提供相应合同（合同签订日期为：2022 年 2 月 1 日至 2025 年 2 月 1 日）和使用方开具的运行业绩证明。</p> <p>7. 履约信用：/</p> <p>8. 其他要求：本包件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1		高压电力电 缆	YJV22-8.7/ 15kV-3× 240mm <sup>2</sup>	米	4965			